**2021年度山西省经济转型**

**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的要求，对山西省宏观经济研究院 2021年度山西省经济转型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该项目主要基于以下五点：一是2010年12月13日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复设立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二是2017年9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国发〔2017〕42号）；三是2019年5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通过《关于在山西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的意见》；四是2020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时，勉励山西早日蹚出一条转型发展的新路子；五是自2003年以来，山西省地区生产总值持续退位，直到2016年，才逐步进位，到2019年排名21位。只有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新路”，不懈探索、艰苦奋斗，才能蹚出一条山西特色的发展“新路”。

转型方向至关重要，关键要选择山西特色的发展“新路”，既要尊重客观规律，又要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一切发展为了人民，关键要研究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升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项目执行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

山西省经济转型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25.5 万元，截至 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经费年度执行总数25.5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预计任务。该项目完成课题研究报告1份，并向政府提交相关政策建议。

2.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课题组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紧密结合省委、省政府的战略决策部署，组织专家组评审,并提出30条修订意见,课题组对30条修订意见进行采纳修订,最终提出了有意义的政策建议，其中就山西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的思路、路径提出相关政策建议，为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以及流域内市县决策，提供参考，提出相关支持政策。

1. 产出情况。

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施计划推进项目实施，项目课题组于2021年12月下旬完成《山西省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初稿）及项目研究报告，并实施成果出版及印刷200份,于2021年12月底正式提交相关政府部门。

1. 满意度情况。

相关举措被政府部门采纳。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范围及目的。此次评价工作对2021年度山西省经济转型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进行全面系统梳理和分析，全面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形成项目总体认识和评价结论，为部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强化预算管理，促进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改进工作，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

效益4个一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重点关注项目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预算编制情况。项目过程（20分）主要评价重大课题研究管理情况，其中资金方面重点关注预算编制情况和资金支出的合法合规性，业务方面重点关注山西“十四五”规划前期重大课题研究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的情况。项目产出（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在本年度的实际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产出完成情况，根据项目申报内容，重点核实产出数量是否达到设定目标、产出质量是否符合设定标准。项目效益（30 分）主要评价社会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重点关注项目为我省“十四五”规划编课题研究发展方面发挥的实际作用情况和社会公众等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方法与实施。本次评价采用现场调研与非现场

评价相结合的形式开展。评价综合运用比较法（对项目绩效目

标与实施效果、预算与实际支出对比）、专家评价法（就财务管理、发挥实效等方面咨询有关专家给出评价意见）、文献研究法（查找会计管理相关背景资料）等分析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四）评价结论。山西省经济转型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1.82分，评价等级为“优”。2021年度山西省经济转型和社会发展研究项目基本按照计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在研究报告初稿、修改稿基础上，课题组进一步修改完成征求意见稿之后，充分听取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为高标准高质量完成项目打下坚实基础。但是，项目也存在内容计划性不强导致预算编制不够科学、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等问题。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决策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20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山西省宏观经济研究院职责密切相关。

1. 过程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分。项目建立了相关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满足项目管理需求，项目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山西省宏观经济研究院对项目实施进行指导，并对项目进行督导监管，对督导监管中发现的问题、项目实施缓慢或未按政策规定实施的情况，及时进行督促整改。

（三）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截至 2020年12月31日，项目整体产出较好，按计划完成课题研究的任务。

（四）效益指标分析。该指标分值30分，得分21.82分。2021年开展项目产生了较明显的社会效益，社会满意度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项目设置科学性仍有提升空间。

绩效目标设置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由项目主管部门设定总体目标，但由于目前缺少规范的绩效目标设置流程和评定程序，一些指标设定不科学、不合理，部分绩效指标与绩效总体目标没有对应关系，造成绩效评价时无法对应绩效产出指标一一核实，影响评价结果。

（二）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有待提升。

绩效目标内容未体现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大部分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内容偏工作任务或立项背景描述，未充分体现项目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绩效指标未涵盖项目核心内容，指标内容设置不全。

五、相关建议

（一）强化项目计划编制工作

在编制课题经费时，应按课题需要进行统筹考虑，进一步细化项目预算安排，明确各项任务开展所需投入资金及明细，提高项目任务与预算安排的匹配度。

（二）加强管理，落实责任

建议加强各环节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明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落实责任到人，精准、全面编制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